

健行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

110 年碩士 18 學分班



招生簡章

詳情請洽：健行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(商學院一樓 C104 辦公室)

電話：03-4581196 轉 3778 楊先生

傳真：03-4598411

網址：<http://eec.uch.edu.tw/>

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 229 號(距中壢後火車站 500 公尺)

一、依據：本學分班係依據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辦理。

二、招生目的：為了提供有志攻讀碩士學位人士先修學分之機會，健行推廣教育中心特別開辦了碩士學分班，供社會人士利用選讀，本學分班適合企業界人士、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師、軍職人員、公務人員等在職進修，不僅可以提高專業技能，也可以為日後報考碩士班奠定良好的基礎。

三、招生對象：

1、教師進修（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、幼稚園教師）

碩士班別	研習方向
財務金融系碩士班	教師理財、家庭理財教育、理財心理、基金管理、退休理財規劃
資訊管理系碩士班	數位教材設計、數位學習、電子化應用、專案管理
企業管理系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	教育行政、教育領導、教育資源管理、企業管理
國際企業經營系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	教育行銷、教育關係管理、國際觀教育、企業管理

2、企業、公家單位進修（企業人士、軍職、公務人員、教職人員）

碩士班別	研習方向
財務金融系碩士班	投資理財、退休規劃、金融管理、公司財會、個人理財
資訊管理系碩士班	企業電子化管理、多媒體設計、資訊安全、數位學習、知識管理
企業管理系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	人力資源、行銷管理、生產管理、財務管理、創新管理、企業診斷
國際企業經營系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	國際行銷、國際物流與貿易、國際金融、服務與休閒管理

四、學分班修課方式：

碩士班別	修課內容	修課期程	上課時間
●財務金融系碩士班 ●資訊管理系碩士班 ●企業管理系碩士班 (含在職專班) ●國際企業經營系碩士班 (含在職專班)	選修 6 個課程 每課程 3 學分 共 18 學分	110 年 9 月 25 日 開課	每週六 (09:00-16:45)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1、具備以下碩士班報考資格者之一，皆可選讀：

(1)大學畢業 (2)三專畢業滿兩年 (3)二專、五專畢業滿三年。

2、修讀在職專班學分班，須再加上至少滿一年之工作經驗(不含服役年資)。

※凡具碩士班報考資格者，報名須檢附相關學歷證明。

六、報名日期：從即日起接受報名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1、現場報名或通訊報名(以郵戳為憑)皆可

2、請填妥報名表並附上：

(1)最近三個月內二吋脫帽半身照片兩張

(2)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
(3)學歷證明文件影本各乙份，以郵寄或親自送達本中心。

八、報名地點：

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 229 號推廣教育中心(商學院一樓 C104 辦公室)。

九、上課日期：

110 年 9 月 25 日開課 (詳細上課日期及內容請參閱課程大綱)。

十、上課地點：健行科技大學校本部。

十一、收費標準：

1、學分班收費標準：18 學分專班每學分 5,000 元。

2、碩士班入學後收費標準：請參考本校學雜費收費標準。

十二、繳費方式：

1、現場繳費：請親至健行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(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 229 號商學院 1 樓)繳費，可用現金或信用卡刷卡。

2、傳真刷卡：請連絡服務人員下載信用卡傳真簽帳授權書，填寫後，傳真 03-4598411 至本中心。

3、銀行匯款：利用自動提款機轉帳繳費或到各銀行以匯款方式繳費。
(1)銀行代碼：土地銀行 005；中壢分行 0041
(ATM 轉帳者，不需輸入分行代碼)
(2)帳戶名稱：健行科技大學。
(3)銀行帳號：請依線上報名系統產生之虛擬帳號繳費。

十三、選修人數限制：

1、18 學分專班各班人數依各所名額規定。

2、若報名人數超過上述標準，則以報名先後順序優先錄取。

十四、就讀本校學分班的優點：

1、本校國科會研究計畫件數名列全國私立科大前五名，教師的研究、教學認真。

2、在職人士可利用晚上或假日完成學業，工作和學業得以兼顧。

3、提早修讀部分學分，減輕碩士班入學後的學業壓力，所修學分在入學後皆可抵免。

- 4、提早適應研究所的上課方式，提早規劃未來研究方向，輕鬆入學和取得碩士學位。
- 5、「1年學分班+1年碩士班」的學費比「2年碩士班」的學費便宜，可減少部分學費。

十五、注意事項：

- 1、繳費時，請攜帶身分證及學歷證件正本至本中心核驗。若非現場繳費，則請於第一週上課日完成檢驗程序。
- 2、因學分班生不具學籍，若涉及兵役問題，則依兵役法相關規定自行處理，校方不出具證明辦理緩召。
- 3、課務及成績管理悉依本校教務相關規定辦理，課程修畢經考試及格，由本校推廣教育中心發給學分證明。
- 4、同一科目缺課超過授課時數三分之一者，該科目視同未修習，將不發給學分證明。若需請假，請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則，完成請假手續。
- 5、學分班已修及格之學分，正式入學後得依本校抵免學分辦法予以免。

